

醉酒型危险驾驶罪的入罪标准放宽后

酒精含量不超标，触及15类情形的仍然要判刑

■舒翼 王景涛 张澜

本报讯“喝酒不开车，醉驾要不得”如今已成为全社会的共识。不过随着去年12月28日最高法、最高检、公安部、司法部共同发布的《关于办理醉酒危险驾驶刑事案件的意见》正式施行，很多人把其中“血液酒精含量在80毫克/100毫升以上，不满150毫克/100毫升，且情节显著轻微、危害不大的，可以依照刑法第十三条、刑事诉讼法第十六条进行处理，即不追究刑事责任”，理解成是对醉驾松绑了。其实，这种理解是片面的，免除刑责的情形，除了酒精含量不得超标外，还需满足“情节显著轻微、危害不大”这个必要条件才行。

常州法院近期审理了多起醉驾刑事案件，多名被告虽然血液酒精含量没有超标，但都有情节严重、危害大的后果，因此都被判处了刑罚。

2023年12月30日晚，张某晚饭喝了几杯白酒后，开车上了高速，行驶途中追尾了前方的半挂车，导致己车侧翻。经鉴定，张

某承担该起事故全部责任，案发时其血液乙醇含量为97.5毫克/100毫升。新北法院经审理认为，被告人张某醉酒在道路上驾驶机动车，构成危险驾驶罪，判处其拘役一个月，并处罚金2000元。

2023年12月9日晚，潘某酒后驾车被交警当场查获。经鉴定其血液乙醇含量为84.5毫克/100毫升。因其曾于2023年2月17日酒后驾车被交警行政处罚过，金坛法院认定潘某在道路上醉酒驾驶机动车，构成危险驾驶罪，判处其拘役一个月，并处罚金2000元。

2023年11月29日晚，徐某无证驾驶无号牌摩托车被交警查获。经鉴定其血液乙醇含量为124.1毫克/100毫升。半年前徐某曾因无证驾驶被判处过危险驾驶罪，此次属于明知故犯，因此新北法院判处其拘役一个月，缓刑二个月，并处罚金4000元。

法官提醒，相较于醉驾型危险驾驶罪入罪标准要求80毫克/100毫升血液酒精含量，《意见》将血液酒精含量不满150毫克/100毫升可以不作为犯罪处理，有较大放宽。但应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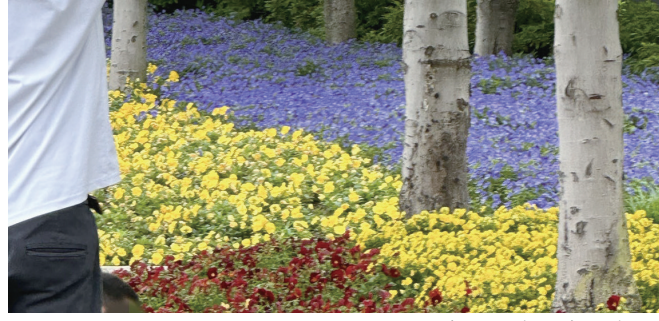
注意，不作为犯罪处理需以不具有《意见》第十条规定的14种具体情形和一个兜底的其他情形共15种情形为前提。所以，立案标准并未提高，只是附条件放宽了不作为犯罪处罚的标准。

这15种情形是：(一)造成交通事故且负事故全部或者主要责任的；(二)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的；(三)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；(四)严重超员、超载、超速驾驶的；(五)服用国家规定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后驾驶的；(六)驾驶机动车从事客运活动且载有乘客的；(七)驾驶机动车从事校车业务且载有师生的；(八)在高速公路上驾驶的；(九)驾驶重型载货汽车的；(十)运输危险化学品、危险货物的；(十一)逃避、阻碍公安机关依法检查的；(十二)实施威胁、打击报复、引诱、贿买证人、鉴定人等人员或者毁灭、伪造证据等妨害司法行为的；(十三)二年内曾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查获或者受过行政处罚的；(十四)五年内曾因危险驾驶行为被判决有罪或者作相对不起诉的；(十五)其他需要从重处理的情形。

游园文明，大人要给孩子做榜样



姑娘，坐有坐相，请向你旁边人学习哟。



小朋友，花儿好看切莫动手哈。

■舒翼 图文报道

本报讯 5月4日，很多游客带着孩子们来到青枫公园，要抓住“五一”长假的最后时光玩耍。很多家长对于自家小朋友的不文明行为要么不管不问、要么偶尔提醒一下，但也有家长言传身教，给孩子做了好榜样。

上午10时许，记者来到青枫公园大草坪，20多个小朋友或在放风筝，或用玩偶当球丢来甩去，或在草坪上拿着洒水枪乱射。一个小男孩在小摊位旁乱射水，吓得其他小朋友到处跑。待水枪里的水射完了，家长还乐呵呵地帮孩子去装满，一点没有提醒孩子要小心他人。

有一家五口顺着走道漫步，四个大人带着一个四五岁的小男孩。小男孩被道旁花圃里盛开的三色堇吸引，走几

步就蹲下去抓摸花。开始时，家长还提醒他不能这样，孩子这样做的次数多了，家长就听之任之了。

不少小男孩调皮，走路喜欢踩着分隔道路与花圃的弧形侧石，像踩平衡木一样，重心稍有不稳就会一脚踩进花圃里。不少花圃里的小花小草有被踩过情况。家长们却是充满爱意地在一旁看着，并不提醒孩子不能这样做。

其实也不怪小朋友们的表现，有些长辈的行为也不怎么样。一对老夫妻带着一个小小朋友走过一处架设在水面上的木栈道，栈道旁长有1人多高的水葱。老汉对水葱产生了兴趣，伸手握住其中一根拉近了细看，又捏了两下还晃了晃，这才松开手，和老伴说笑着走了。

一名年轻女子走累了，盘腿坐在游客长椅上，把鞋子也放到了长椅上。旁边不时有小朋友经过。

有内部渠道的音乐节门票？骗局！

■记者 汪磊 通讯员 邵曦乐

近期，虚假购物类诈骗高发，其中购买演唱会、音乐节门票被编发案占比22.5%。“每次音乐节、演唱会前期，这样的案件常有发生，乐迷一定要通过正规平台买票。”民警提醒。

重点案例1 在二手交易平台买票被骗千余元

4月28日，市民沈女士报警。她是一名乐迷，在二手交易平台上看到贩卖太湖湾音乐节门票的信息，随后联系对方。对方称门票是内部员工特有渠道获得，不可以直接在平台上售卖，让沈女士添加QQ交易。

沈女士转账后，对方以交易卡单为由要求她再次购买，且承诺联系财务可退还第一笔的钱。随后沈女士再次给其扫码支付，对方又称第二次支付超时导致失败，需要再次转账。沈女士意识到不对劲立刻报警，损失1000余元。

民警分析，骗子会在各类社交平台放消息引人购票；以“内部员工身份”骗取资金后以交易卡单为由要求再次转账；谎称会退回第一笔，实则是引诱受害人转更多的钱。

民警提醒，警惕骗子利用微博、小红书、抖音等平台发布虚假门票信息，与陌生网友交易门票容易遭遇诈骗；账号和验证码

是重要的个人信息，切勿向任何网友提供；购票无需重复转账，提到扫二维码和刷脸授权的，一定是骗子。

重点案例2 能拿1亿元的工程？男子被骗百万元“打点费”

近日，在溧阳南渡派出所内，民警窦强向前期侦破的诈骗案件受害人管某退还了被骗财物。“我当时意识到自己被骗后就立刻报了警，民警们立马行动，将嫌疑人捉拿归案，还帮我追回部分被骗资金。”管某对民警表示衷心感谢。

今年3月，居住在南渡镇的市民管某赶到辖区派出所报警，称自己被人以介绍工程收取佣金为由骗走了100万元。原来，犯罪嫌疑人王某自称是某央企高管，主动联系上管某，并向他介绍了一个投资1亿元的工程项目。得知情况后的管某欣喜万分，立刻答应了下来。但对方又称，因为项目工程量大且利润丰厚，需要收取管某100万元的“打点费”。

管某立刻把100万元“佣金”，按照王某的指示打到了对方银行卡上。然而钱刚打出去，王某就没了音信，电话、微信全部联系不上。直到这时，管某才意识到自己被骗了，于是连忙赶到派出所报警。经民警不懈追踪，终于在今年4月根据线索抓获了嫌疑人王某，并为管某追回

45万元。

退赃现场，民警详细介绍了该案件办理情况，并核对了受害人和案件信息，管某签字认领了被骗财物。民警还向管某进行了反诈安全知识宣传，提醒他要提高反诈意识，保护个人财物。

警情周报 兼职刷单类诈骗依然多发

根据警务平台警情库统计，4月26日至5月3日，电信网络诈骗警情同比下降37.9%，环比下降8.6%。

从发案类型来看：网络诈骗占89.6%，电话诈骗占8.3%，短信诈骗占2.1%。从作案手段来看：兼职刷单类占18.7%、虚假购物类占15.3%、虚假博彩类占13.7%、冒充客服注销会员类占9.8%、游戏交易类占7.4%、网络贷款类占4.9%。

在日常生活中，如果你和家人遇到骗子，请立即拨打“110”或市反诈中心电话“81993450”。同时，希望曾经上当受骗的市民勇敢站出来，拨打本报热线电话：86633355，现身说法，讲述自己的受骗经历，帮助他人远离骗局。



莫让不文明行为给美景“蒙尘”

■朱雅萍

本报讯“五一”假期，“青春乐都”常州再度火爆出圈。来自五湖四海的乐迷、游客，在这里收获了美好时光，留下了难忘记忆、送上了真心点赞。但是不难发现，个别游客不文明出游行为，不仅煞了风景，也影响了他人的旅游体验。

青果巷的遗迹坑明明写着“禁止攀爬”的警示语，但是有游客却任意踩踏玻璃保护装置，个

别家长还放任年幼的孩子攀爬，既给遗迹带来安全隐患，也增加了孩子的跌落风险。

5月的常州处处繁花盛开，一些游客在打卡拍照时，竟然折损花木、踩踏草坪。个别自驾游客为了拍摄“鲜花道路”，不顾交通安全异常缓行，带来安全风险。

在常州各大景区，虽然景区管理人员和志愿者及时劝止，各类文明提示也非常醒目，但游客大声喧哗、随意吸烟、乱扔垃圾等行为仍不时发生。